

长春欧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八届十六次董事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长春欧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于 2018 年 4 月 17 日以书面送达的方式，发出了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的通知。并于 2018 年 4 月 27 日上午 10:00 时在公司六楼第一会议室召开了八届十六次董事会。应到董事 9 人，实到 9 人。公司监事和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由董事长曹和平先生主持。经与会董事表决，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》

为最大限度地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，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财务性收益，公司董事会经审慎研究同意：公司利用非结算期的闲置资金，在不超过 3 亿元人民币的额度内（资金可循环使用），自行购买银行理财、货币基金等低风险理财产品。并授权公司经营层在 3 亿元投资额度范围内，行使决策权。

详见 2018 年 4 月 28 日刊登在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<http://www.sse.com.cn> 的公司临时公告 2018-012 号。

长春欧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八日